

（上接B249版）

（5）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6）截止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7）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1.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74民初111号），判决本案所应承担日期之前买受人过视网股票的原被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500余万元。本案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06民初1736号），判决本案所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07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01民初11、12号），判决本案所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15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

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邵立新先生，199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唐炫先生，199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智月红女士，201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2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212.18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156万元，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费66.18万元，较2025年度减少3万元。如年内因业务扩张新增分、子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就新增审计收费与信永中和进行商议后酌情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资质进行了充分审核，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640

证券简称：国脉文化

公告编号：临2026-010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市江宁路1207号国脉文化大厦18楼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及资料已于2026年4月12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董事长张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其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发表的审核意见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财务信息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发表的审核意见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财务信息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2025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2025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的审核意见认为：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都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严格监管，未发现其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公司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开展存款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且存款利率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陈文俊、赵昱锋、弓剑炜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的审核意见认为：公司是基于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对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陈文俊、赵昱锋、弓剑炜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发表的审核意见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了良好工作水平以及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团队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提请董事会续聘。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发表的审核意见认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和形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评价体系，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并在经营活动中予以执行，在所有重大方面满足了风险有效控制的要求。公司2025年度不存在财务报告相关及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关于《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关于2025年度独立性专项检查的报告》，出具了《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三、关于公司审计机构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价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640

证券简称：国脉文化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

2、本可持续发展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1. 基本信息**

证券代码	600640
证券简称	国脉文化
公告编号	临2026-010
公司名称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498号绿地外滩中心2101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1号
法定代表人	李英辉
董事会秘书	李英辉
财务总监	李英辉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李英辉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董事会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每年度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专项审议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及措施为《公司内部控制手册—ESG报告管理流程》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股东和投资方	经营业绩 股息红利 信息透明度	股东大会 业绩说明会 投资者调研 上市互动
员工	权益保障 薪酬与福利 职业发展与培训 平等多元发展机会	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座谈会 内部网络平台
客户	乳品产品服务 个人信息安全和隐私保护 新产品多元化需求	客户服务热线 在线客服 满意度调查
合作伙伴	诚实守信 互利共赢 提升合作关系	商务洽谈 战略合作协议 供应商大会
自然环境	支持绿色低碳发展	环境报告 绿色公益倡议
本地社区	支持社区发展 关注弱势群体	社区活动 公益志愿服务
政府与监管机构	合规经营 风险管理 依法纳税 创造就业岗位	政策沟通 监管报告 税务申报
公众与媒体	承担社会责任 业务发展贡献 公众参与	新闻宣传 新媒体运营 社会责任报告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事项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章节名称
1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2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3	科技伦理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科技伦理
4	产品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服务安全与质量
5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6	能源管理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管理
7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8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9	员工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0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1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12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13	乡村振兴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
14	反腐败贿赂及贪污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反腐败贿赂及贪污
15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环境影响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注：“污染物排放”、“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环境合规管理”、“循环经济”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

发展报告（试行）》第七条规定，在报告中进行说明。

证券代码：600640

证券简称：国脉文化

公告编号：临2026-012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诚实守信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相关关联交易的开展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不形成对关联方的较大依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文俊、赵昱锋、弓剑炜已按要求回避表决。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涉及金额超过3,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信”）、中国电信集团实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是基于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对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合理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关系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中国电信集团及其成员单位	同一实际控制人	300,000	63,606	原计划中国电信公司在公司的业务，结合医保等项目的合作规模低于预期，导致关联交易有所下降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中国电信集团及其成员单位	同一实际控制人	10,000	5,576	
在关联人处财务公司存款业务	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50,000	143,394	
从关联人处财务公司借款业务	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3,500	2,700	根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发生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6年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中国电信集团及其成员单位	300,000	53.4%	45,000	11.20	63,606	35.0%	预计在数字内容、智慧应用和系统集成与运营业务等方面加强与电信集团的合作拓展，预计总体规模增加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中国电信集团及其成员单位	10,000	5.4%	4,500	1.167	5,576	3.0%	
在关联人处财务公司存款业务	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131.753	143,394		
从关联人处财务公司借款业务	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00	46.7%	1,750	6.69	2,700	30.3%	

注：本次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期间为2026年全年，以及截止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的2027年1-6月。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5年4月27日

法定代表人：柯瑞文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1号

注册资本：2140.48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基础电信业务（具体业务范围见许可证）；增值电信业务（具体业务范围见许可证）；全国性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连锁经营，经营本集团公司及投资企业在中国国家投资形成的全部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承包境外电信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经营与通信及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计施工、设备生产与销售、广告、信息咨询；进出口业务；承办展览展示。（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9年1月8日

法定代表人：李英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118号八层

注册资本：50亿元人民币

《金融许可证》载明的业务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2010年1月22日，中国电信因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中国电信及其成员单位构成关联方，其相互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是依法存续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正常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经营带来风险。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2016年7月27日，中国电信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中国电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并将促使中国电信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就中国电信及中国电信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中国电信及中国电信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合法、公允、合理的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中国电信及本公司章程及内部规则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其他有关报批程序（如需）。

3.中国电信保证中国电信及中国电信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通过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开展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不形成对关联方的较大依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640

证券简称：国脉文化

公告编号：临2026-015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发布了《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落实相关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评估2025年度行动方案实施情况，明确2026年度行动方案及其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2025年，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紧抓数字文化产业发展机遇，践行“文化+科技”融合发展战略，持续优化业务布局，着力推进提质增效，实现经营效率与盈利能力同步提升。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18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50.05万元，同比增

长41.63%，净资产收益率（ROE）与全员劳动生产率均实现大幅提升。

2026年，公司将持续聚焦主营业务，全面提升核心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竞争力，以天翼智屏、云手机等重点产品为抓手，深化AI技术与各业务板块融合，加快发展模式转型升级；强化全面预算与成本精细化管理，确保经营目标全面达成，“十四五”指标持续提升，为市值提升提供坚实业绩支撑。

二、坚持科技引领，培育新质生产力

2025年，公司深入贯彻中国电信“云改数转智惠”战略，坚持创新驱动，积极拥抱AI并融入公司战略，推动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深化AIGC和AIDC为“一体两翼”架构，组建“云生、云治、云擎”三大AI特色工作室；深化产学研合作，攻关核心技术，推动成果转化，聚力“AI+”创新形成差异化领先优势，在“华彩杯”“光华杯”等多个国家级赛事中屡获殊荣，并顺利完成多项政府科研课题。全年研发投入8322万元，研发投入强度4.58%；自研“云生3D视觉大模型”，突破云端实时2D转3D技术；开发“天翼出行 PLUS智能体”，入选人民网“人民匠心产品”；全年制作AIGC内容超1000篇。

2026年，公司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功能，主动对接国家数字文化发展战略，积极开展有利于主业升级、科技创新的资本运作，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助力公司战略实施落地，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公司将做强“云生”工场，聚焦AIGC内容生产与商业变现，构建从能力基座到价值驱动的文化生产基地；做优“云治”空间，以数据驱动决策与企业治理，实现以经验管理向智能调度的效率跃升；做大“云擎”平台，发力智能体建设与数字化员工，推动核心业务向通用人工智能交互体验全面迈进。

三、完善公司治理，强化规范运作水平

2025年，公司严格遵循上市公司治理相关要求，持续健全治理架构，完成《公司章程》修订及监事会改革，明确由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责；开展年度规章制度立改废释工作，系统修订《党委前置研究重大事项清单》《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及授权方案》等10项公司治理制度，规范内部管理流程，保障公司规范高效运作。全年共召开6次董事会会议、2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5项，涵盖战略规划、经营决策、治理优化、资本运作、股份回购等重大事项，所有会议及议案均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充分保障股东、董事的合法权益。

2026年，公司将持续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治理制度体系，及时根据企业发展情况及监管要求对规章制度进行修订、增补，确保与最新法律法规同步衔接。不断完善治理